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2016年工作中，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富有成效的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一部分 2016 年度工作回顾

一、2016年度经营情况的简要回顾

2016年，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外延式扩张及内涵式增长的发展目标以及2016年年度工作计划，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 1、研究并发现更多的投资机会；
- 2、构建与运营管理咨询平台，以及不锈钢板材、纱线等B2B业务平台；
- 3、研究、策划构建工业品综合B2B业务平台；
- 4、培育与提升相关能力，提高投资成功率，降低投资风险；
- 5、推进公司组织能力建设，提升运营效率，加强运营管控，提高经营管理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3,814.13万元，同比增长227.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81.67万元，同比增长102.6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233,930.69万元，较期初增加11.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66,297.31万元，较期初增加41.53%；本期基本每股收益0.73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8.70%。

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组织召开7次股东大会，15次董事会。报告期内，所召开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

(一)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1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200万元担保的议案》、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审议《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6年1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3、2016年1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南通金源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追加缴纳出资1,600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6年4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年度经营计划》、《2016年度高管薪酬及考核方案》、《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提议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16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6、2016年5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六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7、2016年7月4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

的议案》;

8、2016年7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八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7,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9、2016年7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九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7,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10、2016年8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为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2016年8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取消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12、2016年9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二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取消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2016年10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三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14、2016年11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十四次会议召开,审议并

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预计与金海顺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5、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7,000 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1月4日，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命、愿景、核心价值观及发展战略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7,15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2、2016年1月27日，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2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3、2016年2月16日，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南通金源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追加缴纳出资1,600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16年5月16日，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审议并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提议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2016年8月24日，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

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6、2016年10月10日，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第五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7、2016年11月28日，2016年临时股东大会第六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与金海顺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动态信息、董事会各项议题的相关背景资料提供给董事会成员，确保董事会各项议程有足够的讨论时间，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科学、客观、公正发表个人意见，鼓励支持有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执行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均对审计部的当季度的工作计划执行情况以及下一季度的工作计划进行审议，跟踪、督促、审核审计部门的工作。对公司定期报告、业绩快报进行认真审核；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严格把关。

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检查。

战略委员会认真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跟踪国内外同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重大战略制定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设性意见，对促进公司转型升级起到积极良好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公司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聘任公司高管候选人资格，依据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

第二部分 2017年工作计划

2017 年公司将沿着既定的发展战略，加大工作力度、提高工作质量，争取实现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增长的双丰收，努力实现如下年度工作目标：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8,368.7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427.90 万元，营业收入增长原因：公司通过集采开展不锈钢贸易以及通过品牌经营开展棉纱贸易增加营业收入 19.74 亿元，净利润下降原因：公司目前处于战略布局阶段，由于业务拓展需要，招聘人员较多，导致公司薪酬及运营费用大幅增加。

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围绕下列重点展开工作：

1、强化投前管理，推进实施更多符合公司战略方向的投资项目，提高投资回报率，提升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市值良性增长；

2、提高投后管理能力，向所投资企业赋能，提升被投企业经营管理水平、推动被投企业的技术升级、促进被投企业产业链协同，帮助具备条件的被投资企业

开展上市准备工作；

- 3、深入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
- 4、加强 B2B 商业模式的研究与探索，促进商业模式创新；
- 5、深入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
- 6、加强组织能力建设, 强化人力资源管理，注重人才梯队建设、关键人才招聘、完善培训体系、强化以目标为导向的绩效管理系统；
- 7、加强研究和学习，提升公司融资管理的水平和能力；
- 8、加快公司信息化建设，打造信息化共享平台；
- 9、推动内部共享职能市场化，提高组织活力和效率；

各位董事，2016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得到了大家的支持与配合，董事会圆满完成了职权范围内和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的各项工作。借此机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得到各位董事的大力支持。

谢谢！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